

翌日披 報表  
份 人 已 本 動 及 或 份 回

上市發行人名稱 中國興業太 能技術控有 公司

股份代號 00 50

呈交日期 2013 年 1 月 日

如上市 人的已 本出現 動 據《 港 合交 所 公 司 券 上 市 則 》《 上 市 則 》第 條作出披 必 填妥 。

如上市 人 回 份 據《 上 市 則 》第 條作出披 則亦 填妥 。

證券詳情 普 股

股份 (注 1)	股份數目	已發 有 股 現有已發 (注 4)	每股發行價 (注 1 及 )	上一個營業日的 每股收市價 (注 5)	發行價較市值的 折讓/溢價幅度(百分比) (注 )
于下列日期 始時的結存 (注 2) 2013 年 1 月 3 日					
(注 3) 於 2011 年 4 月 1 日根據 200 年 12 月 1 日 之購 股權計劃 使購股權而發 之普 股股份			\$3.5	\$ .13	4 . %折讓
于下列日期結束時的結存 (注 ) 2013 年 1 月 4 日					

注

份曾以 十個 價 提供 加權平均 價。

填上 據《上市 則》第 條刊 的上一份「日披 報」或 據《上市 則》第 條刊 的上一份「月報」 以後 為准 的期 存日期。

列出所 據《上市 則》第 條披 的已 本 動 同 的 日期。 個別 立披 並提供充 料 以便使用 可在上市 人的「月 報」內 引 別。 例如 因多 據同一 份期權 畫 使 份期權或多 據同一 可換 票據 換 多 的 份 必 合 在同一個 別下披 。 然 因 據兩 份期權 畫 使 份期權或 據兩 可換 票據 換 的 則必 分 兩個 別披 。

在 上市 人已 本 動的百分比時 將參照以上市 人在 生其 早一宗相 事件前的已 本 就此目的 不包括已 回或 回但尚未 的任 何 份 早一宗相 事件是之前並未 在「月報」或「日披 報」內披 的。

如上市 人的 份暫停 則「上一個 業日的 收市價」應理 為「 份作 後 的 業日 天的 收市價」。

如 回 份 「 份」應理 為「 回 份」及 「已 份占 份 前的現 已 本百分比」應理 為「已 回 份占 份 回前的現 已 本百分比」。

如 回 份 「 份」應理 為「 回 份」及 「已 份占 份 前的現 已 本百分比」應理 為「已 回 份占 份 回前的現 已 本百分比」。  
「 價」應理 為「 回價」。

期 存日期為 後一宗披 的相 事件的日期。

購回報告

交易日	購回證券數目	購回方式 注	每股價格或 付出最 價 (元)	最低價 (元)	付出總 (元)
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